

<<税务会计点睛>>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 : <<税务会计点睛>>

13位ISBN编号 : 9787509525081

10位ISBN编号 : 750952508X

出版时间 : 2011-1

出版时间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作者 : 蔡昌

页数 : 214

版权说明 : 本站所提供之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 : <http://www.tushu007.com>

<<税务会计点睛>>

内容概要

税务会计是会计学的一个重要分支，可以说是会计学与税收学的合璧。

税务会计常被称为“税务中的会计”和“会计中的税务”。

税务会计与财务会计之间有着微妙的关系：一方面，税务会计的业务处理保留着财务会计的原则性要求，与财务会计一脉相承，财务会计的发展明显引领着税务会计的发展；另一方面，税务会计也体现着税收的内在要求，税务会计信息形成和披露方面就充分体现着税收导向，更不用说税制变迁对税务会计的影响了。

<<税务会计点睛>>

作者简介

蔡昌，著名财税专家，中央财经大学税务学院税务管理系主任 会计学（中国第一位税务会计与税务筹划方向）博士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学（税务学）博士后 被业界誉为“用第三种眼光看税收筹划的奇才” “税收筹划界方案设计的丹青妙手” 《阳光财税系列丛书》编委会主任 中央财经大学MBA、MPACC《税收筹划》主讲教授 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中山大学、西南财经大学客座教授 北京中经阳光税收筹划事务所首席专家 代表著作：《税收筹划八大规律》《税务风险：防范、化解与控制》《契约视角的税收筹划研究》《理税有道——纳税奥秘与技巧》

<<税务会计点睛>>

书籍目录

第1章 税务会计基础11.1 税务会计的内涵11.2 税务会计的目标与原则51.3 税务会计科目及其应用9第2章 流转税会计实务122.1 增值税会计实务122.2 消费税会计实务462.3 营业税会计实务59第3章 关税与出口退税会计实务663.1 关税会计实务663.2 出口退税会计实务69第4章 所得税会计实务794.1 企业所得税会计实务794.2 个人所得税会计实务110第5章 其他税种会计实务1175.1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会计实务1175.2 印花税会计实务1225.3 契税会计实务1295.4 资源税会计实务134.5.5 土地增值税会计实务1405.6 城镇土地使用税会计实务1485.7 房产税会计实务1525.8 车船税会计实务1575.9 烟叶税会计实务161第6章 特殊业务的会计与税务处理1646.1 补充保险费的会计与税务处理1646.2 坏账准备及固定资产减值的会计与税务处理1666.3 金融资产的会计与税务处理1696.4 上市公司股票期权所得的会计与税务处理1776.5 股权投资会计与税务处理1806.6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会计与税务处理182第7章 涉税账务调整方法与技巧1907.1 涉税账务调整的方法与技巧1907.2 汇算清缴中的涉税账务调整1947.3 税务稽查补税与账务调整199附录203

<<税务会计点睛>>

章节摘录

(2) 收入原则 收入有两层含义：一是国家的税收收入。
税务会计必须遵循确保国家财政收入的原则，税款的计算、缴纳、减免都必须保障财政收入的稳定性。
二是纳税人的生产经营收入，它是计税的依据。

企业所缴纳的各种税，其中不乏计税依据是经营收入的税种，如增值税以不含税的销售额为计税依据，营业税以应税劳务收入额为计税依据，消费税以特殊产品的不含税销售额为计税依据。
企业计算净收入时，在收入核算的基础上，扣除相应的成本、费用支出，得到会计利润；根据税法要求对会计利润进行纳税调整，计算出应纳税所得额，以此作为企业所得税的计税依据并最终计算出应纳所得税额。

税务会计在核算收入时，力求使确认的收入与纳税人的实际经营成果相一致，做到真实、合法，正确确认计税依据，正确计算应纳税款，保证及时、足额上缴税款，严格履行纳税人应尽的纳税义务。

(3) 配比原则 配比原则是指企业在进行会计核算时，某一特定时期的收入应当与取得该收入的成本、费用相配比。

税务会计遵循“纳税人可扣除的费用从性质和根源上必须与取得应税收入相关”这一原则，在总体上遵循纳税人取得的收入与其相关的成本、费用和损失配比的原则。

尤其是应用于所得税会计，在确定税前扣除项目和金额时，应遵循配比原则，即纳税人发生的费用应当在配比的当期申报扣除。

企业纳税年度内应计未计扣除项目，包括各类应计未计费用、应提未提折旧等，不得转移到以后年度补扣。

另外，赞助支出、担保支出等与应税收入不相关的支出项目，不得在税前扣除。

<<税务会计点睛>>

编辑推荐

化繁为简，点税为金。

<<税务会计点睛>>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